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人民币 -3,238,223,840.40 元。根据《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目前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云动	股票代码	0009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云内动力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翟建峰	范政瑜	
办公地址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经景路66号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经景路66号	
传真	0871-65633176	0871-65633176	
电话	0871-65625802	0871-65625802	
电子信箱	assets@yunneidongli.com	assets@yunneidongl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1、发动机业务

公司是国内主要的多缸小缸径柴油机研发与制造企业，车用产品和非道路产品应用配套范围广泛。

车用柴油发动机：公司生产的 DEV 系列车用柴油发动机、DER 混动发动机采用国际先进技术，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全面满足国六排放与四阶段油耗法规，广泛配套于轻卡、中卡、轻客、皮卡、乘用车及重型商用车，以高可靠性、低维护成本著称。

非道路柴油发动机：YN 系列柴油发动机（经典动力）与 DEF 系列柴油发动机（高端动力）均已满足非道路国四排放法规。YN 系列主打经济性，适配性价比机型；DEF 系列具备动力强、油耗低、噪音小、可靠性高等特点，主攻中高端市场。公司正持续推进“大马力大厂”的战略转型，大功率产品已实现配套销售。

汽油发动机：自主研发的 G 系列汽油机具有低油耗、低成本及低速扭矩充沛的优势，并为江淮、福田、上汽等主流厂商的微卡、轻卡及皮卡车型提供配套。

燃气发动机：公司持续引领创新，旗下 YN30NF 燃气机是国内首款批量投产的国Ⅵ四缸燃气机，荣获行业奖项。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丰富了燃气机产品线，推出了 D45 等新机型，产品在福田、江淮、东风、一汽等主要汽车制造商得到广泛应用。

2、工业级电子产品业务

全资子公司铭特科技专注于工业级电子设备及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领先的工业级电子设备解决方案供应商，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居行业前列。产品广泛运用于加油（气）机行业、新能源充电桩行业、自助终端支付及新零售等领域。在巩固传统卡支付系统地位的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依托机电一体化的技术优势，推进关键环节的国产化自主可控，并重点布局多功能智能支付、无人值守支付终端等前沿方向。此外，凭借我国自主品牌乘用车市场份额提升及其供应链本土化趋势，公司的汽车线束业务获得了新的发展机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9,594,825,318.14	11,328,823,020.30	11,328,823,020.30	-15.31%	12,860,720,759.30	12,841,351,83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1,788,294.81	1,637,020,520.33	1,637,020,520.33	-60.18%	2,953,581,442.73	2,863,611,736.51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683,413,113.17	4,731,422,456.95	4,731,422,456.95	-1.01%	5,314,393,561.48	5,316,816,77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9,668,678.49	-1,217,127,624.33	-1,217,127,624.33	18.69%	-1,254,543,084.66	-1,292,140,42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3,270,865.09	-1,190,354,426.11	-1,190,354,426.11	16.56%	-1,283,418,601.48	-1,321,015,94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817,295.59	-867,008,366.41	-867,008,366.41	117.74%	-2,045,514,999.44	-2,045,514,999.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63	-0.63	19.05%	-0.64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63	-0.63	19.05%	-0.64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16%	-54.09%	-54.09%	下降 0.07 个百分点	-35.10%	-36.8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云南监管局于 2025年8月8日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5〕2号），公司 2021 年、2022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根据证券监管要求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1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差错更正，因前期年度财务报表的调整，进而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00,809,475.09	1,319,544,602.65	1,045,965,372.81	817,093,66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02,329.85	-118,290,525.62	-168,800,888.11	-677,974,93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596,890.00	-116,655,690.41	-166,108,873.16	-680,909,41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170,127.38	-5,597,027.46	-76,023,182.96	579,607,633.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5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4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60%	650,142,393.00	0	质押	94,339,623.00
林永清	境内自然人	1.03%	20,000,000.00	0	不适用	0
郑玉秀	境内自然人	0.65%	12,569,200.00	0	不适用	0
#王世杰	境内自然人	0.49%	9,527,400.00	0	不适用	0
陈永华	境内自然人	0.32%	6,180,000.00	0	不适用	0
#陈宇	境内自然人	0.28%	5,495,300.00	0	不适用	0
黄利军	境内自然人	0.27%	5,203,300.00	0	不适用	0
李胜	境内自然人	0.21%	4,103,000.00	0	不适用	0
刘浩	境内自然人	0.21%	4,062,700.00	0	不适用	0
孙奇峰	境内自然人	0.21%	3,994,7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末，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与社会公众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他社会公众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王世杰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400,0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27,4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9,527,400.00 股； （2）股东陈宇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495,300.00 股，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5,495,3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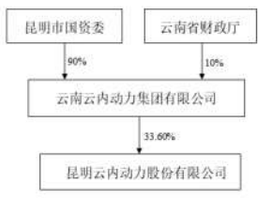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5 年，在“双碳”战略深入推进、行业结构持续调整的背景下，商用车发动机市场面临新能源渗透率提升、竞争加剧等多重挑战，公司传统业务规模与盈利空间承压。为加快转型升级与市场布局，公司保持了较高的研发投入，且受前期亏损影响公司财务费用持续处于高位，导致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的营业收入不足以覆盖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报告期内净利润仍为负值。

面对外部挑战，公司围绕产品优化、管理提效、新业拓展与海外布局综合施策，推动经营质量改善。产品方面，通过结构优化与国产供应链替代，实现单台发动机毛利率的同比提升；管理方面，全面推行精细化与费用管控，期间费用实现同比下降，并通过加强营运资金管理提升效率；新兴业务方面，无人智驾物流车、智能割胶机等逐步形成销售增量；国际市场方面，依托技术合作与服务网络建设稳步拓展海外市场。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通过上述多维度、系统性的举措，公司经营状况得到改善，2025 年实现利润总额-99,060.07 万元，同比减亏 22,112.7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8,966.87 万元，同比减亏 22,745.89 万元，亏损幅度较去年同期收窄。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03 证券简称：ST云动 编号：2026－015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公司本次披露的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审议程序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如下：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后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且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将该预案并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8,966.87万元，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87,227.48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392,615.03万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323,822.38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2025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392,615.03万元。

鉴于公司2025年度业绩亏损，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89,668,678.49	-1,217,127,624.33	-1,292,140,424.5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926,150,266.2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238,223,840.4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166,312,242.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结合上述情况及指标，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23一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当年如实现盈利并有可供分配利润时，应当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在未分配利润为正且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鉴于2025年度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已不具备现金分红的基本条件，且近几年亏损后公司每股净资产已低于1元，故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0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03 证券简称：ST云动 编号：2026－021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融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资产抵押及融资情况概述

1、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产向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抵押融资，融资额度不超过45,000.00万元。实际融资金额、贷款利率、期限等以与银行协商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融资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与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本次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融资事项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抵押的资产情况

产权人	产权证号	面积(㎡)	坐落	权利类型
成都云内动力有限公司	川（2020）龙泉驿区不动产权第0088085号	18,861.95	龙泉驿区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大道88号	房屋所有权
		285,760.00		土地使用权

截至2026年3月31日，上述资产的账面净值为6,225.8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49%。

除本次抵押外，上述资产不存在其他抵押权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被查封、扣押、冻结、财产变价等司法强制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申请贷款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要，根据金融机构的相关要求进行。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该抵押事项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03 证券简称：ST云动 公告编号：2026－024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5〕2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八）项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7月10日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变更为“ST云动”，股票代码未发生变更，仍为“000903”，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2、因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5年度被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6）第00007464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七）项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28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仍为“ST云动”，证券代码仍为“000903”，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本次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不停牌。

一、股票的种类简称、股票代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及涨跌幅限制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股票简称：仍为“ST云动”

3、股票代码：仍为“000903”

4、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6年4月28日

5、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二、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2025年7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5〕2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八）项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号）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号）。

因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5年度被中兴华所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华审计字（2026）第 00007464 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七）项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缴上述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外，不存在其他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董事会已知悉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并将持续督促公司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相关影响。

1、聚焦发动机主业，降本增效，提升产品盈利能力

一方面稳固主营业务基本盘。车用柴油机按专项方案细化营销策略、强化品牌推广，全力拓展全自主可控产品市场；非道路柴油机巩固传统优势，提升装机占比，积极开拓新领域，加快向“大马力大厂”转型；车用汽油机聚焦二三四线城市物流市场精准发力；燃气机优化产品结构、开发重点车型，拉动终端订单；同时强化与控股股东各子公司技术协同，扎实推进国七、油耗及非道路五阶段等核心技术预研。另一方面持续推进新能源产品产业化，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实现专用混动发动机量产，聚焦热冷链、重载、专用车等细分市场争取批量订单，加快天然气增程、非道路增程产品开发，推动产品标准化、平台化。此外，深化国际市场布局，加速海外渠道拓展，提升海外服务能力，依托国际公司与代理商推动各型产品出口大幅提升。

通过上述举措，持续优化发动机产品结构，着力提高高毛利发动机产品销量占比，通过供应链集中采购、生产工艺精益化管理有效降低制造成本，全面提升产品毛利率与整体盈利水平。

2、积极推动新兴业务规模化应用，实现创收增利

无人智驾装备方面，公司与国内一流无人驾驶企业达成战略合作，共同开发多场景车型，构建完善的产品与运维体系，加快相关项目商业化进程。智能收割装备方面，产品自 2025 年投放市场后销量稳步增长，已在海南建成示范区园，并计划在泰国、越南、印尼等国际市场试运行。

持续加大无人智驾和智能农机等新兴业务项目的技术研发与市场推广力度，积极推动新兴业务产品规模化应用，实现创收增利。

3、多措并举改善经营现金流，为公司稳健经营提供资金保障

持续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加快盘活与处置闲置资产，多渠道回笼资金，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同时主动加强与各债权银行及金融机构沟通对接，积极推进融资续贷、债务展期等工作，不断优化融资结构、稳定流动性支持，有效缓解偿债压力，为公司稳健经营与持续发展提供坚实资金保障。

4、积极探索符合公司自身发展的资本运作模式，增强抗风险能力与持续经营能力

探索符合公司自身发展的资本运作模式，通过资本手段多渠道提升资产质量与盈利水平，同时积极争取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为公司提供必要的财务支持与资源保障，稳步增加公司净资产规模，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抗风险能力与持续经营能力。

四、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通过电话、邮件、互动易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

公司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

2、联系地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经景路66号

3、联系电话：0871-65625802

4、电子邮箱：assets@yunneidongli.com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03 证券简称：ST云动 编号：2026－023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19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经景路66号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九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审议《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审议《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审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总现公司董事、高管人员2025年年度薪酬及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本次股东会所有提案内容详见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3、议案5为特别决议，应当由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应当由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5、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8日上午9:00一11:00，下午13:30一16:30。

2、登记地点：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经景路66号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

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凡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的股东均有权参加。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经景路66号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

邮政编码：650200

联系电话：0871-65625802

传 真：0871-65633176

联 系 人：程红梅、杨尚仙

2、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04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03”，投票简称为“云内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一9:25，9:30一11:30 和 13:00一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9日，9:15一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1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联云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审议《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审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6.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总现公司董事、高管人员2025年年度薪酬及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903 证券简称：ST云动 编号：2026－018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申请综合授信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概述

1、授信额度：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资金需求安排，为满足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5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2、授信对象：各商业银行以及其他金融机构。

3、办理截至时间：2027年7月31日

4、使用方向：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和项目建设资金需求。

5、使用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流动资金借款、签发银行承兑汇票、供应链融资（包含应收账款、票据质押融资）、项目贷款、融资租赁等业务。

6、授权给控股（全资）子公司使用的额度，子公司每次申办授信额度内的相关业务时，根据股东会授权，由子公司董事会办理，并需获得子公司董事长出具的相应单项授权委托书。

二、决策程序及组织实施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在综合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内，由公司及控股（全资）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等金融机构借贷。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与信贷（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质押、信用证融资、供应链融资和开具保函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同时授权公司财务管理部具体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及控股（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合理使用间接融资，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本次申请授信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及损害公司利益。

四、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03 证券简称：ST云动 编号：2026－017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下转B578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36,501,385.95	1,500,809,475.09	-17.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798,271.63	-24,602,329.85	-5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101,866.96	-29,596,890.00	-3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5,240,850.52	-344,170,127.38	28.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